

附件 3:

关于 500 千伏鲁西背靠背换流站扩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有关情况的说明

根据环保部印发的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要求，南方电网超高压输电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自主开展了 500 千伏鲁西背靠背换流站扩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，出具了验收调查报告和验收意见，其他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500 千伏鲁西背靠背换流站扩建工程位于云南省曲靖市罗平县境内，在已建成投运的鲁西背靠背换流站内扩建 1 个常规直流背靠背换流单元，额定输送功率 1000MW。所有施工内容均在鲁西换流站内预留场地上建设，不新征地，不增加运行人员，不增加生活污水排放。本工程前期项目已通过建设单位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。各项指标满足国家规定的限值要求。

二、项目设计、施工阶段环境保护情况

（一）设计阶段

设计工作开始前，建设单位将项目环评报告书、环评批复文件全文向设计单位进行了交底，并纳入了 500 千伏鲁西背靠背换流站扩建工程设计文件，严格执行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

本工程属扩建项目，不增加鲁西换流站运行人员、不增加生活污水排放，已建成的生活污水经处理设施已同前期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

收。

（二）施工阶段

1、本项目土建阶段设计一定的基础开挖，在完成基础回填后，少量余土在站区征地红线范围内平铺、复绿。

2、本项目施工完毕后，及时对施工扰动的站内、站外区域进行了植被恢复。

3、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施工时间，避免了夜间施工；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素质教育，未发生在施工现场敲打钢管、钢模板，用高音喇叭进行生产指挥等现象，提高了全体员工文明施工的认识和能力。项目施工期间，未发生因施工扰民而导致的投诉、信访事件。

三、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情况

2018年9月，验收调查单位、监测单位收集、整理相关资料，编制完成了《500千伏鲁西背靠背换流站扩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》并提交建设单位。建设单位委托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，对《500千伏鲁西背靠背换流站扩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》进行了技术审评，并出具了审评意见，审评结论为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。

根据2017年11月20日原环境保护部印发的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要求，超高压输电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在云南省曲靖市罗平县组织召开了500千伏鲁西背靠背换流站扩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会议。

特此说明。